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到期赎回本金：45,000 万人民币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144 期 T 款
- 现金管理期限：2022 年 4 月 8 日—2023 年 1 月 6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2 月 1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5,000.00 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144 期 T 款。该产品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到期，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资金到账日为本金于产品到期日到账，收益最晚将于产品到期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到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 45,0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711.99 万元，上述本金及收益人民币 45,711.99 万元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 日	产品到期 日	实际赎回 日	实际年 化收益 率(%)	实际收 益(万 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北街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144 期 T 款	45,000	保本 浮动 收益	2022/4/8	2023/1/6	2023/1/6	2.12	711.99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45,000	45,000	711.99	0
合计		45,000	45,000	711.99	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1.76%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利润				3.1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5,000	
总理财额度				45,000	

特此公告。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0 日